

唐山市财政局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唐财案字〔2024〕第 52 号

唐山市财政局 对政协唐山市第十三届委员会 第四次会议第 134207 号提案的会办意见

市委组织部：

市政协委员第 134207 号提案《落实“凤凰英才”政策 加快建设青年发展型城市》收悉。结合财政职能，现将我局会办意见答复如下：

按照市委、市政府制定的各项“凤凰英才”政策，市财政积极筹措资金，全力支持人才发展。2024 年市财政安排人才发展专项资金 4800 万元，主要用于高层次人才、高技能人才、青年人才培养引进奖补、项目资助和配套、引才引智和人才交流活动等支出；安排创业担保贷款贴息资金 3416.19 万元，用于对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的创业担保贷款提供贴息支持；安排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 1366 万元，用于发放职业技能培训补贴，支持企业或定点培训机构开展技能人才培养工作。

下一步，市财政将继续积极配合人才主管部门，按照市委、

市政府出台的各项人才发展政策，全力落实资金保障。



领导签发：周凤松

联系人及电话：马国伟 2828528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市政协提案委员会